


物質安全資料表

第 1 頁 / 5 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百能噴漆
物品編號：MP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金屬、木器、傢俱等表面著色等使用。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嘉博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5 號 電話：04-23503555
緊急聯絡電話：04-23503555（星期一至五，早上 8:00~下午 17:00）
傳真電話：04-23501867

二、危害辨識資料

最重 要危 害與 效應	健康危害效應：急性：吸入 5000ppm(噁心、暈眩、疲勞)。 眼睛：暴露高濃度(1000ppm 以上)引起刺激。 皮膚：少量接觸引起刺痛；長期接觸將引起皮膚炎 吞食：產生抑制中樞神經、傷害呼吸系統。 慢性：中樞神經受損，記憶力喪失，皮膚可能產生水泡或發生皮膚炎 及肝臟、腎臟受損、眼角膜發炎、刺激呼吸道。	
	環境影響：-	危害物質圖示
	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對水中生物具中度毒性。	
	特殊危害：-	
主要症狀：噁心、暈眩、刺激感、喪失意識。		
物品危害分類：2.1		

三、成份辨識資料

中英文名稱：-

混合物：-

化學性質：醇酸樹脂漆液		
危害物質成分中英文名稱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醇酸樹脂	11-15%	63148-69-6
色料	6-10%	
丙酮	26-30%	67-64-1
乙酸丁酯	2-5%	123-86-4
二甲醚	37-40%	115-10-6

物質安全資料表

第 2 頁/5 頁

四、急救措施

不同曝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 本品不致於造成對人員立即之死亡。 2. 使用不當或吸入過多時，請移走污染源或將人員移至空氣新鮮處。 3. 症狀無法改善時，請立即送醫。
皮膚：1. 脫去污染之衣服、鞋子及皮革製品。 2. 用清潔劑反覆清洗，微量油漆殘留對人體也不致造成危害。
眼睛接觸：用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眼睛。
食入：1. 若患者意識清楚，用水徹底漱口。 2. 若患者喪失意識，不得經口餵食東西。 3. 立即就醫。
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高濃度下造成中央神經系統抑制。
對急救人員的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器：化學乾粉、酒精泡沫、水霧及二氧化碳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 液體會浮在水面傳播火勢。 2. 火場中的容器可能會破裂、爆炸。 3. 會累積在封閉地區增加引燃和毒性的危害性。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必須配戴空氣呼吸器、消防衣及防護手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 眼部：化學防濺護目鏡、全面式護面罩。 2. 呼吸：a. 供氧式呼吸防護器。b. 呼吸器 3. 手套：氯丁橡膠、丁基橡膠、天然橡膠聚乙烯、氯化聚乙烯等防護手套。 4. 其他：上述橡膠，材質連身式防護衣、工作靴。 5. 控制、圍堵洩漏源避免擴大。
環境注意事項：1. 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 2. 撲滅所有發火源。
清理方法：1. 以沙或泥土覆蓋洩漏液體。 2. 不要碰觸外洩物。 3. 避免外洩物進下水道。 4. 少量洩漏：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之吸收物價質吸收。

物質安全資料表

第 3 頁 / 5 頁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 勿以鐵器敲擊、打洞或以火燒烤罐身。 2. 使用時應在空氣流處，並遠離火源，且避免吸入噴霧。
儲存：1. 請存放兒童不易觸及陰涼乾燥處。 2. 使用時請保持室內通風。 3. 請勿向人員、牲畜、食物、火焰處噴灑。 4. 避免長期存放於高溫處(45°C 以下)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1. 排氣直接到室外。 2. 提供足夠新鮮空氣以補足排氣系統抽出的空氣。
控制參數：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150PPM 生物指標：-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有機蒸汽濾罐、呼吸防護器。 手部防護：防滲手套。 眼睛防護：化學防濺護目鏡、全面罩。 皮膚及身體防護：連身或長袖工作服避免皮膚或身體直接接觸。
衛生措施：1. 工作後儘速脫掉後污染之衣物，清洗後才可再穿戴。 2.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 3. 處理後須徹底洗手。

九、物理化學性質

物質狀態：油性液體	形 狀：液狀
顏 色：	氣 味：油漆溶劑味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分解溫度：-	閃火點：推進劑-41°C，不含推進劑 4.4°C 以下 測試方法：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1.8%~8.4%
蒸汽壓：-	蒸汽密度：-
密 度：-	溶解性：可與大部分脂肪族、芳香族、碳氫等有機溶劑 相溶。

物質安全資料表

第 4 頁 / 5 頁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在常溫下具安定性
特殊狀況下可能的危害反應：1. 強酸或強鹼：產生分解反應。 2. 三級丁酸鉀：導致著火。
應避免的狀況：請勿敲擊罐身，遠離火源並避免燒烤及置高溫處。
應避免的物質：強酸或強鹼、三級丁酸鉀
危害分解物：-

十一、毒性資料

急毒性：吸入：刺激鼻、咽濃度高刺激增加，更高濃度下造成頭暈、嘔吐。 皮膚：會由皮膚吸收，症候與吸入及食入相似。 眼睛：其蒸氣或液體會造成刺激。 食入：可能產生口及咽的刺激，大量食入引起中樞神經系統症狀如頭痛、暈眩。
局部效應：-
致敏感性：-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皮膚乾裂及刺激。
危害分解物：-

十二、生態資料

可能的環境影響/環境的流佈：對水中生物具中度毒性。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1. 本品屬配方調配充填，並無合成反應之副產品產生。 2. 使用之廢棄物均屬一般事業廢棄物，交由回收點或清潔隊回收。
--

十四、運送資料

國際運送規定： CLASS 2.1
聯合國編號： UN1950
國內運輸規定：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48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台灣鐵路及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

物質安全資料表

第 5 頁 / 5 頁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勞工安全衛生設備規則
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
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
事業廢棄物儲存清除處理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GHS]介紹網站

製表日期	103.5.12
------	----------

上述資料力求正確，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自行判斷其可用性。